

证券代码：600191

证券简称：华资实业

编号：临2023-003

##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出售华夏银行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出售部分或全部持有的华夏银行股份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现持有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股票代码：600015，以下简称“华夏银行”)股票 61,504,100 股，占华夏银行注册资本的 0.39%，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

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出售持有的华夏银行股份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同意出售部分或全部持有的华夏银行股份，同时授权经营管理层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完成相关事宜。

本次交易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等合法方式完成，具体交易对方尚不特定。

本次交易未达到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的标准，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也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#### 1. 标的资产概况

标的资产名称：公司持有的华夏银行部分或全部股票。

标的资产权属情况：2022年5月30日，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》，质押公司持有的全部华夏银行股份，融入资金1.90亿元，用于拓展粮食贸易业务规模，协议约定购回交易日为2023年5月30日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：临2022-036）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前述借款余额为1.69亿元。

## 2. 华夏银行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9111000010112001XW

类型：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注册地址：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

法定代表人： 李民吉

注册资本： 15,914,928,468 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 1992年10月14日

## 三、出售资产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出售华夏银行股份收到的资金将用于公司经营。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会起到促进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出售华夏银行股份获得的收益预计对公司现金流产生积极影响，实际影响以注册会计师审计后的最终数据为准。本次拟出售股票资产的数量及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后续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22日